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KDHJ2210869-7

检测类别:	委托检测
项目名称:	环境空气检测
委托单位:	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KANG DA TESTING TECHNOLOGY (JIANG SU) Co., Ltd.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报告。

四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五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，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。

六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；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或法律规定的特殊要求外，本次已存档的检测报告保存期限为 6 年。

地 址：中国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259 号钟园工业坊 3 栋、4 栋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5733679

传 真：0512-65731555

电子邮件：zyf@ehscare.org

检测报告

受检单位	常州市和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市金科园华洲路5号		
联系人	邓晓金	联系电话	13921023596
采样负责人	袁春庄	采样日期	2022-10-12
样品状态	气态	分析日期	2022-10-14
检测目的	为客户了解各采样点环境空气质量提供检测数据		
检测内容	环境空气：氟化氢		
检测依据	采样：《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 194-2017）及其修改单（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31 号） 氟化氢：参照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（HJ 688-2019）		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见第4页。		
编制： <u>吴强</u> 审核： <u>袁春庄</u> 签发： <u>吴强</u> 职务： <u>主管</u> 签发日期 <u>2022</u> 年 <u>10</u> 月 <u>14</u> 日			



表 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地点	检测结果		
		09:00~ 10:00	11:00~ 12:00	13:00~ 14:00
氟化氢 (mg/m ³)	厂界外东北侧 8#	ND	ND	ND
	黄巷村公交站 (学生接送点)9#	ND	ND	ND
采样人员	曹庆峰、杨震			
检测仪器	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-2062E-2.0(X-047-50、X-047-51、X-047-53、X-047-52)、便携式风速气象测定仪 Kestrel 5000(X-054-30)、离子色谱仪 ECO IC(F-010-19)			
备注	①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氟化氢的检出限为 0.08mg/m ³ （采样体积以 20L 计）。 ②环境空气中氟化氢检测超出检测方法适用范围，此报告仅限委托方内部使用，不具有向社会证明作用的效力。			

表 2 气象参数表

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气温 (°C)	气压 (KPa)	湿度 (%)	风速 (m/s)	风向
2022-10-12	09:00~ 10:00	16.7	102.9	52	2.4	东南
	11:00~ 12:00	18.9	102.8	50	2.3	东南
	13:00~ 14:00	20.1	102.6	48	2.1	东南
备注	/					

*****报告结束*****